石龙区妇联党组

关于贯彻区委第三巡察组常规

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社会公开

区委巡察组：

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区委第三巡察组于2019年8月26日至9月30日对区妇联进行了常规巡察。2019年11月1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在区妇联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向区妇联党组反馈了3个方面10个主要问题，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指出了党建、思想、业务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3个方面的整改意见建议。区妇联党组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和巡察组的要求上来，针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诚恳接受、即知即改，对提出的整改意见，妇联党组主动认领、反躬自省、化鞭策为动力，做到立行立改，确保整改任务条条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现将区妇联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强化主体责任，切实抓好问题整改

在落实整改工作中，区妇联党组始终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深挖问题根源，坚持问题导向不遮掩不回避，落实整改责任到人，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效的办法、最果断的措施，不折不扣地落实各项整改任务。

（一）迅速动员部署，研究落实意见

2019年11月1日，区委第三巡察组意见反馈会召开后，妇联党组立即召开巡察整改问题会议，专题研究巡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责任和措施，形成整改方案，建立问题台账，落实党组和班子的领导责任，明确整改目标要求和整改时限。要求班子成员结合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剖析、对照检查，把涉及到自身分管工作的巡察反馈问题说清楚、谈透彻，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列出问题清单，逐条提出整改措施、要求和时限，夯实整改责任，确保巡察反馈意见中的每项问题都得到彻底整改。并向全体同志通报反馈的意见和整改的措施及时限，广泛接受党员群众的监督。

（二）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区妇联党组成立了以妇联主席白鸽同志为组长，副主席、党组成员孙晓红同志为副组长，其他部委负责人和党员干部为成员的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在整改过程中，妇联党组切实担起整改的主体责任，妇联主席切实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班子成员按照职责抓好分管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整、改立行即改，明确分工，强化责任，按时限要求，扎实做好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

（三）制订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

切实制订了《整改方案》，明确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指导思想、内容、步骤和具体要求。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对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进行逐项梳理、深刻剖析，举一反三查找问题，综合施策、标本兼治。围绕3个方面10个问题，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整改措施）、责任清单（包括完成时限、责任领导、责任部委），形成详细的整改工作台帐，做到了反馈意见零遗漏、全覆盖。妇联主席作为第一责任人对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其他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切实加强分管部委的整改工作，责任部委各司其职，逐条对照列出清单，对整改问题逐条逐项落实责任、对帐销号，确保条条有整改、件件有落实。

1. 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推进整改

经过全力攻坚，反馈的3个方面10个问题目前已基本整改到位，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按照方案持续推进，总体整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工作发展谋划不足，妇女组织先进性发挥不充分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

1. **一是推进上级部署工作推进缓慢，开展不扎实的问题。**2018年前9个月，我区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在全市倒数第一，其中新生儿“两病”和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连续六个未完成目标。

**整改落实**：一是组织妇联全体人员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期妇联工作系列讲话精神，深刻领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群团工作会议中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精神，进一步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建立了激励机制，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带头转变作风，利用每周例会时间，围绕切实做好“两筛”“两癌”民生实事、推进全区妇女儿童工作创新发展，开展了集中学习讨论等，班子成员及各部委负责人积极提出了促进工作的意见建议，形成了干事创业良好氛围。二是对全区“两筛”“两癌”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LED大屏幕、社区大喇叭等，长期播放宣传，发挥社区妇联“四组一队”成员及计生专干、村医等职责，通过编排免费筛查民生实事内容的快板、舞蹈、小品等艺术形式宣传，入村入户尤其目标人群面对面宣讲，达到入脑入心。三是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免费开展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宣传工作的通知》，由区委督查局下发《全区“两筛”“两癌”筛查进展情况的通报》，转发市筛查进度通报，坚持月通报督导，联合区卫健委在各级计生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管理台账、目标人群免费筛查台账等，向区政府主管领导汇报，并带领相关单位人员深入各办事处、社区基层进行妇女儿童健康民生实事专题督导调研抽查，要求各有关部门对未完成指标进行分析、提出下步措施，根据报送的具体措施逐条对照核实，止12月底，切实推进了该项工作实现省定目标、居市前列位次。四是经过去年与市卫健部门多次反馈存在的实际原因及矛盾问题，今年省免费筛查系统合理调整为辖区筛查人员管理制，我区相关部门和基层社区改进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2019年4月份以来各项省定目标按期完成并居全市前列，此项关乎妇女儿童切身健康的民生实事，区妇联将长期持续扎实地开展下去。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是鼓励妇女创新创业工作成效不明显，未在发展妇女产业上广开思路做文章的问题。**

**整改落实**：一是依托各社区“妇女之家”实施“四组一队”工作模式，开展妇女创新创业就业、家庭教育、“两癌”“两筛”政策宣传及各类先进典型评选活动，积极开展各类技术培训，为创业妇女群众送技术送政策，今年上半年已举办3期技术培训，下半年自11月8日至12月底，在捞饭店、高庄、大庄3个农村社区开展了3期家政巾帼技能提升培训班，其它社区也正在相继举办，让全区广大女性掌握了就业创业技能，并在发展势头好的创业女性中真正培树了夏俊丽等3名“出彩巧媳妇”，为她们及时送去新技术、惠民政策，帮助这些女性创业者和她们经营的创业实体规范良性运营，发展成为辐射带动城乡妇女发展的阵地。二是为创业妇女解决资金难问题，及时帮助和解决在城乡妇女创业、就业中已掌握技术技能但苦于资金短缺等问题的创业女性，积极向区人劳局推荐符合条件的妇女贷款对象和项目，按照“自愿申请、严格审批、到期还款”的原则，依照相关规定审核发放财政小额贴息贷款，着力解决制约城乡妇女创业生产中的重大问题，推动了我区妇女脱贫致富、创新创业就业快速发展。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关心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开展思路不宽、创新不足的问题**。“妇女之家”建设工作落实创新不够。

**整改落实**：一是纵深推进妇联改革和妇联工作创新，完善了密切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工作机制，深入基层妇联组织、社区妇女群众开展专题调研，了解妇女群众的需求、妇联工作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巩固调研成果，帮助妇女群众解决最急最盼最忧的难事、实事。完善了基层妇联“妇女之家”建设，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有效运行，全面推进基层妇联“四组一队”工作模式深入运行，通过各社区“好婆婆、好媳妇”评选、社区女党员群众参与扶贫攻坚、乡村振兴发展等，有效地彰显了基层妇联组织的活力。二是加强普法宣传，协助司法局、检察院、法院、公安局开展了各类普法宣传引领，倡导家庭和睦、社会和谐的文明新风，基层妇联“四组一队”权益组成员依托社区“妇女之家”、“谈心说事室”对存在长期家庭纠纷的家庭入户调查，做好日常矛盾纠纷调处和心理疏导，消除了不安定隐患，宣讲组成员依托“妇女之家”创新开展各类宣传活动，通过评选身边的优秀人物示范带动、谈心说事拉家常、快板舞蹈宣扬等形式，化解了基层矛盾、促进了社区和谐、创业生产发展。三是与公安、检察、法院、司法、民政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矛盾联调、风险联控”的工作格局。与法院建立家事纠纷案件联合调处机制，设立调处对接中心，从基层抽设兼职调解员、家事调查员、各办事处妇联组织人员参与各社区婚姻家庭民事调解；参与区司法局法学会、法律援助中心合法维权，为困境妇女儿童提供了法律援助；协调公安局加大对犯罪分子的惩戒力度；协调法院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协调区法律援助中心对符合条件的困境妇女申请法律援助；协调民政局对困境妇女儿童及时地实施了临时救助；在区各学校中开展春蕾计划救助报送，为吴梦瑶等4名区中学、小学建档立卡贫困女生报送省春蕾计划救助，分别为她们转账发放高中1200元、初中600元、小学500元的春蕾救助金。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思想松懈，工作打折扣，作风不严谨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

**1、工作不严不实，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扶贫日活动开展不显著，信访代理员来访来电等文件归档不规范、存档少。

**整改落实**：一是从严落实主体责任、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一岗双责”，把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工作重点、纳入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内容、纳入各部委责任意识中，通过制度规范、监督检查、整改纠风，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分解责任，把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到每一名党员干部，形成全面从严从实工作的态势和浓厚氛围，明确要求每年至少2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通过强化学习，对照岗位分工，明确责任定责定人，强化了全体党员干部敢为人先、干事创业、攻坚克难的工作作风。二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脱贫攻坚重要战略思想，在脱贫攻坚工作上还要多思考、多谋划、多总结，结对帮扶重部署重落实，单位帮扶人对所帮扶贫困户因户施策制定全年帮扶计划和举措，扑下身子真抓实干帮扶贫困家庭、贫困人员，精准扶贫助力脱贫攻坚，保证帮扶对象扶贫助困项目在政策允许内做到应保尽保、应享尽享，保障帮扶贫困户有病能看、有学能上、能正常生产生活，切实达到“两不愁四保障”。三是做好信访接待受理工作。规范填写来访登记表，完善了信访受理登记制度，详细登记信访人姓名、年龄、联系方式、工作单位、家庭住址、信访诉求、来电来访接访人、办理结果,将办理结果分门别类,属协调类的及时协调司法、法院、信访部门解决办理, 属心理类的及时协调区妇女儿童心理咨询中心解决办理，紧密跟踪回访解决成效，做到了件件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四是健全完善收发文管理制度，严格规范行文收发文管理，分类、分期、分年度记录登记汇编在册，完善了各项文件资料记录、文件材料及时归档。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方面存在的问题。**存在入账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落实**：一是妇联党组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组织学习了《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销审批手续的若干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制定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坚持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凡报账票据必须合规合法，确保账实相符。二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查购买、发放物品附购物清单、发放明细、领取签字等佐证，禁止出现违规事项。严格执行差旅报销制度，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差旅支出，明确今后无接待公函、审批单、消费清单、会议通知、报送文件材料通知要求等一律不予报销，对合规的报销项目须附明相关通知要求等。三是规范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照制度规范入账程序，严格逐笔逐项审查往来账务，确保每项每笔依规入账，严格禁止入账不规范等问题出现。对报销佐证材料不全已责成经办人员按实补齐、补充相关明细，并做出有力证据说明。四是妇联将继续进一步完善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明确今后不符合财务规定的有关费用一律不予报销，避免造成财政资金和办公成本的浪费。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党建统揽工作意识不强，组织活动开展不扎实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党建带妇建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目前，党支部书记空缺，组织生活流于形式。

**整改落实**：一是组织开展《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学习，明晰工作规范和内容，报请区委组织部对妇联党支部届中补选支部书记进行补选，完善妇联党组织建设。11月5日经过支部酝酿、讨论确定书记、副书记候选人报请区委组织部批复后，邀请区委组织部党建督导组莅临到会指导区妇联党支部届中增补选举大会，11月7日按规定的程序步骤圆满召开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妇联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并将选举结果报请区委组织部，已得到同意批复，健全了妇联党支部的组织建设；二是强化“四个意识”，加强建章立制。研究制定党组会议和主席办公会议议事规则，明确党组会议和主席办公会议决策程序、议事范围，在“三重一大”议事程序上坚持正确科学领导，实现党组发挥领导作用与本单位领导班子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相统一。发挥党组织号召力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开展各项活动，制定主题党日、召开“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主题民主生活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制定了各项专题活动方案、学习计划、整治台账、问题清单、整改情况等，认真落实各项活动实效，提升了党员干部的政治思想建设。三是提高“党建带妇建”意识，发挥妇联党组的全面领导作用，提高政治觉悟，增强“四个意识”，结合我区妇联工作实际，当好全区妇女工作的领头雁，完善和健全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的长效机制，从严从细执行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制度，认真修改完善履行了“三会一课”的学习计划。完善妇联党员大会制度，明确党员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内容、提交党员大会报告的事项，提高了党员参会的积极性。对相关会议、活动和组织生活严格执行《党章》，确保每年支部召开党员大会不少于4次，支委会不少于12次，党组成员或支部书记为全体党员上党课不少于4次，严格做到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2、组织生活不严肃的问题**。党员学习活动固定于“上传下达”。

**整改落实**：一是以学习强国为平台，通过每日学习、分值排名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采用现场提问、组织书面考试等形式，不定时抽查全体人员的学习效果。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为契机，采取上党课、调研、座谈等多种形式，不断加强全体党员干部的政治思想建设。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了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制度,踏踏实实地开展好各项主题活动,认认真真地做好各类党建材料。三是严肃组织生活纪律,新一届党支部对照提出的问题进行反躬自省，进行了认真整改，健全了谈心谈话制度，杜绝局限于谈工作、建议代替批评，防止谈话内容不走心、材料不走形式。四是在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中召开民主生活会，邀请区主题教育指导组参加督促指导，要求会前班子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审核把关班子成员个人对照检查材料，严防“照抄照搬”形式主义，确保民主生活会开出质量、开出实效。

**完成情况**：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立足长远长效，巩固整改成果**

**这次区委第三巡察组巡察提出的问题对区妇联干部职工的思想产生了很大的触动，在全体人员中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有力推动了存在问题的整改和作风的转变。通过对各项问题的整改落实，使我们充分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虽然问题得到了整改，但仍需长期坚持、常抓不懈。妇联党组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坚持问题导向，即行立改，从严从实、坚持不懈，确保改彻底、改到位，立足长远，提高巩固整改成效。**

**一是抓好整改落实。**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增强政治意识，紧紧抓住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意见，持续推进以案促改，加强跟踪问效，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二是健全长效机制。**对整改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及时化解问题。**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标治本，建立健全各类长效机制，更加注重预防，着眼于用制度管人管事，着力构建公开透明、科学合理、运转有序的长效机制。**

**三是提高整改成果。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增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法前，把持续整改融入日常常抓不懈，立足长远巩固整改成效，以整改成效推进各项工作。**

平顶山市石龙区妇女联合会

2020年1月6日